

证券代码：873917

证券简称：朗诺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凤岐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股东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和《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，编制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，以保证财务工作正常、有序地进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常宽、张玉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天津朗诺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